

中共盐池县大水坑镇委员会文件

盐大党发〔2025〕23号



中共大水坑镇委员会 关于调整大水坑镇副科级及以上领导干部 分工的通知

各村（社区）党支部、村（居）民委员会，镇各办公室（中心）、驻镇各单位：

因人事调整，经镇党委会议研究决定，现将调整后的大水坑镇副科级及以上领导干部工作分工如下：

张旭（县委常委，镇党委书记、政治教导员）：主持镇党委全面工作；主管基层党建、党风廉政建设、意识形态、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和武装等工作。联系镇人大主席团。

官永刚（镇党委副书记、政府镇长）：协助书记工作，

主持镇政府全面工作；负责主管领域党风廉政建设和意识形态工作；主管争项目争资金、招商引资、小城镇建设、法治政府建设等工作。联系商会。

周轩宇（镇党委委员、人大主席、工会主席）：协助书记工作；主持镇人大、工会工作；负责分管领域党风廉政建设和意识形态工作；镇重点工作督查督办；完成镇党委和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。包抓东风村、李伏渠村。

牛娜（镇党委副书记、宣传委员、统战委员、政法委员）：协助书记、镇长工作；分管党的建设、精神文明建设等基层党建工作；意识形态、宣传、统战、民族宗教等工作；组织、人事、考核等工作；基层政权建设工作；发展壮大村集体经济工作；离退休干部管理服务等工作。负责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；负责法治建设和普法宣传、平安建设等工作；负责统筹网格化建设和管理；负责信访维稳、矛盾纠纷排查和调处等工作；落实社会治安防范、教育、管理等各项措施，提高治安防控能力。联系大水坑派出所、法庭、司法所。包抓红井子村、马坊村。

何宝升（镇党委副书记、大水坑派出所所长）：协助书记、镇长工作；协助牛娜同志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、综治、信访维稳、预防电信网络诈骗等工作；完成镇党委和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。

李宗明（镇党委副书记、东风村党支部书记、村委会主任）：协助书记、镇长工作；负责导师帮带制、党建引领跨

村联建共富工程建设工作，协管发展壮大村集体经济工作；完成镇党委和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。

丁振倍（镇党委副书记、新建村驻村第一书记）：协助书记、镇长工作；负责企地联建工作，协管油气资源开发服务协调工作；完成镇党委和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。

陈红喜（镇党委委员、纪委书记、县监察委员会派出大水坑镇监察办公室主任，二级监察官）：协助书记工作；主持镇纪委全面工作和县监委派出大水坑镇监察办公室全面工作；完成镇党委和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。包抓大水坑村、向阳村。

张艺琼（镇党委委员、政府副镇长）：协助书记、镇长工作；负责分管领域党风廉政建设和意识形态工作；分管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、民政、教育、科技、文化、旅游、卫生健康和计划生育等社会事务管理工作；组织和举办群众文化艺术、文体体育活动，指导村文化活动工作；普及科学技术文化知识，传递科技、经济信息；完成镇党委和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。分管镇社会事务办公室、便民服务中心。协管镇党建工作办公室；联系学校、卫生院、养老院、市场监管所。包抓二道沟村、新桥村。

陈琳（政府副镇长）：协助书记、镇长工作；负责分管领域党风廉政建设和意识形态工作；分管日常工作的综合协调；综合性文稿的起草工作；机关文电、信息、调研、保密、机要、档案、会务、接待、政务公开、后勤保障服务等

工作；负责国家财经政策的宣传、贯彻，严格执行财政法规和财经制度；组织执行年度财政预算，财政收支、政府采购工作；监督预算执行，编制财政决算；负责固定资产管理、节能降耗管理工作。编制经济发展规划和年度工作目标，并组织实施；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统计、编制、审查、汇总和上报工作；制定乡村规划编制和建设管理，组织实施美丽乡村建设、村庄整治及危旧房屋改造、乡村道路建设；国有资产管理、统计等工作；工业、商贸、招商引资、项目管理等方面的工作；社会信用体系建设；协调与经济发展相关的其他工作。完成镇党委和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。分管镇综合办公室、镇经济发展办公室。联系驻镇各金融单位、税务所、供电所、电信、移动、联通通讯公司。包抓柳条井村。

李 浩（镇党委委员、政府副镇长）：协助书记、镇长工作；负责分管领域党风廉政建设和意识形态工作；分管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工作，负责农业、农村经济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，并组织实施；农村集体“三资”管理及公开、减轻农民负担、农村土地承包活动的监督管理；乡村振兴、乡村治理、生态环境、农业发展、林草管理、土地管理、农林畜牧养殖、农田水利建设等方面工作；配合做好农村土地征用和房屋拆迁工作；农业产业化发展、农村经济经营管理、农机监理、农业和农机技术推广应用、农资等职责；配合开展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；贯彻执行国家涉农财政补贴政策，并组织实施；农业农村经济调查统计工

作；防汛、森林草原防火和地质灾害等自然灾害知识宣传、群众疏散、初步处置等工作；做好辖区内自然资源管理工作；农作物病虫害防治的组织实施、防疫宣传、疫情报告与应急处置等工作；完成镇党委和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。分管农业综合服务中心；负责石油资产管理和石油协调工作；完成镇党委和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。联系大水坑畜牧兽医站、草原试验站、滩羊场、供销社、滩羊协会、水管所。包抓摆宴井村、王新庄村。

马美轩（镇党委委员、组织委员）：协助书记、副书记工作；兼任镇党建工作办公室主任；分管党的建设、精神文明建设和党员教育、管理等基层党建工作；意识形态、组织、宣传、统战、民族宗教等工作；基层政权建设工作；工青妇等群团及关工委工作；离退休干部管理服务等工作。完成镇党委和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。包抓新泉井村、宋堡子村。

石慧泽（镇党委委员、武装部部长）：协助书记工作；主持镇武装部工作；负责分管领域党风廉政建设和意识形态工作；分管退役军人、禁牧、草原防火巡查等工作；按照行政执法事项清单开展综合执法工作；统筹协调指挥辖区派出机构和基层执法力量实行联合执法；负责开展法律法规宣传、日常执法工作的监督检查；配合做好应急管理、安全生产监管和防灾减灾救灾工作，汇总上报安全生产灾害信息和统计资料；组织开展突发事件的先期救援和处置等工作；完成镇党委和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。分管综合执法和应急管理办公

室。联系执法中队、公交公司、供热公司。包抓新建村、莎草湾村。

冯 彪（镇便民服务中心主任、退役军人服务站站长）：协助张艺琼同志工作，主持便民服务中心（退役军人服务站）全面工作。负责制定中心有关规章制度、管理办法，并组织实施；负责对进驻中心窗口的工作人员进行管理，并负责实施考核、评比；负责拟定进入中心服务事项的确定、调整、变更意见，并对审批事项的办理情况进行协调、指导、督查；按照政务服务事项清单，承担辖区内就业和社会保障、医疗保障、社会救助等审批服务职责；负责残疾人服务工作；负责退役军人来电来访的登记接待；负责退役军人诉求材料的受理、转办、交办、回访等工作；承办上级部门转交的退役军人有关事项转办、督办和上报工作；负责受理公民、法人和其他组织对中心工作人员的投诉举报；指导村（社区）政务服务代办工作；完成镇党委和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。包抓兴盛社区。

王 欢（镇农业综合服务中心主任、质监站站长）：协助李浩同志工作，主持镇农业综合服务中心全面工作（质监站）。负责制定农业、农村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，并组织实施；负责农村集体“三资”管理及公开、减轻农民负担、农村土地承包活动的监督管理；负责乡村振兴、乡村治理、生态环境、农业发展、林草管理、土地管理、农林畜牧养殖、农田水利建设等方面工作；配合做好农村土地征用和房屋拆

迁工作；负责农业产业化发展、农村经济经营管理、农机监理、农业和农机技术推广应用、农资等职责；配合开展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；贯彻执行国家涉农财政补贴政策，并组织实施；负责农业农村经济调查统计工作；负责防汛、森林草原防火和地质灾害等自然灾害知识宣传、群众疏散、初步处置等工作；负责做好辖区内自然资源管理工作；负责农作物病虫害防治的组织实施、防疫宣传、疫情报告与应急处置等工作；完成镇党委和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。包抓裕民社区。

罗文辉（镇综治中心主任）：协助牛娜同志工作，主持综治中心全面工作。负责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；负责法治建设和普法宣传、平安建设等工作；负责统筹网格化建设和管理；负责信访维稳、矛盾纠纷排查和调处等工作；建立群防群治联动机制，负责综合指挥平台管理工作；负责流动人口和重点人员的教育、管理工作；配合做好危险物品存放场所、特种行业和公共复杂场所的风险隐患排查，防止重大治安问题发生；配合做好政法、禁毒、人民调解、社区矫正、法律援助等工作；落实社会治安防范、教育、管理等各项措施，提高治安防控能力；完成镇党委和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。包抓石油社区。

为确保各项工作科学高效有序运转，实行扁平化管理和“条块结合、以块为主”的原则，统筹协调抓好各业务领域工作。同时，实行AB岗工作制，张旭同志与官永刚同志为AB岗，周轩宇同志与陈红喜同志为AB岗，牛娜同志与石

慧泽同志为 AB 岗，张艺琼同志与马美轩同志为 AB 岗，
陈琳同志与李浩同志为 AB 岗。

中共大水坑镇委员会
2025 年 8 月 25 日



大水坑镇综合办公室

2025 年 8 月 25 日印发
